

臺中市南屯區南屯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體育班甄試招生簡章

壹、依據：

教育部 110 年 3 月 2 日修訂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」辦理。

貳、招生項目與名額：

五年級體育班：1 班（正取 20 人，名額得相互流用，各項目得不足額招收）

一、足球：6 人（男女兼收）

二、羽球：11 人（男女兼收）

三、輕艇：3 人（男女兼收）

六年級體育班：（正取 1 人）

一、羽球：1 人

*考生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 80 分，不予錄取(不足額招收)。

參、報考資格：

現籍中華民國之國小四、五年級學生，對運動有興趣、具運動發展潛力者，均可報名五、六年級體育班。(不受學區限制)。

肆、招生說明會：115 年 3 月 13 日（五）晚上 7 時，地點：本校第二會議室。

伍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5 年 3 月 24 日（二）下午 4 時止

報名表、簡章上網至本校網站下載。

陸、報名地點：本校學務處體育組，電話：(04) 23894238 轉 728 QR code：

校址：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一段 968 號。



柒、報名手續：

考生監護人或攜帶委託書委託辦理（通訊報名恕不受理）

一、填寫報名表、准考證【如附件一】學生本人最近三個月內二吋正面半身脫帽相片一式二張（背面請書寫姓名，貼在報名表及准考證上）。

二、家長同意書【如附件二】、健康聲明切結書【如附件三】。

三、委託報名同意書（如有委託才需要填寫）【如附件四】。

四、報名費：免費。

捌、甄試日期及地點：115 年 3 月 30 日（一）下午 1:30 於本校五育館一樓報到。

玖、甄試內容：

	羽球	足球	輕艇
基本體能 (20%)	800 公尺跑步		
專長測驗 (80%)	1. 單打或雙打 (40%) 2. 半場 2 人控球 (40%)	1. S 形盤球 (40%) 2. 足球挑球 (40%)	1. 丟接球 45 秒 (40%) 2. 單槓靜止垂吊 30 秒 (40%)

拾、錄取標準：

由本校術科甄試委員共同開會決定錄取標準，未達最低錄取標準 80 分者，不予錄取。

拾壹、放榜及報到：

一、放榜日期：115年4月10日（五）前公告於本校網頁。
（本校網址 <https://ntes.tc.edu.tw/index.php>）。

二、報到日期：115年4月13日（一）～4月24日（五）。

繳交錄取通知單回條至學務處體育組。

拾貳、附則：

一、若有心臟病、脊椎畸形發展等不適於運動學習者，為顧及健康，報考前請慎重考慮。

二、辦理報到時簽立同意書，凡違反本校體育班相關規定，經體育班發展委員會會議決議後，依決議辦理，不得異議。

三、體育班學生若不願接受訓練或參加比賽者，經體育班發展委員會會議同意，非依學區就讀者，應返回原學區學校就讀。

拾參、本簡章經陳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健康聲明切結書

敝子弟_____，參加臺中市南屯區南屯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入學，確定無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體育訓練之情形。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，願意依學校之決定，辦理轉班或轉學，絕無異議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

委託報名同意書

立委託書人 _____(學生:_____之監護人)因故確實
無法親自報名 貴校 **115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入學**，特委託
_____代為辦理報名手續。

此致

臺中市南屯區南屯國民小學

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受 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(需攜帶委託人及被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並留影本備查)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